

九龍城區議會轄下  
房屋及基礎建設委員會  
何顯明主席

## 要求政府立即復建居屋

居屋自 1978 年推出以來，有其特定的銷售對象，對稍為超過公屋輪候冊入息限額，而未能入住公屋，又買不起私樓的家庭提供一個置業機會；至今有 15 萬個公屋家庭通過購買居屋，騰空單位予輪候冊家庭，讓「一個單位，二個家庭受惠」，出售居屋，房委會有穩定的財政收益興建公屋，確保輪候三年入住公屋的承諾，達到真正持續發展。居屋的供應是建立市民房屋階梯的重要一環，對輪候冊起著分流作用，對地產市場起著調節的槓桿作用。實踐證明推行 32 年的「居者有其屋」計劃，深受基層市民歡迎，實為德政，政府卻於 2002 年宣佈無限期停建停售居屋。

1998 年，受亞洲金融風暴沖擊，香港樓市泡沫爆破，樓價大跌，政府未有適時調整「八萬五」政策，減少供應，是政府房屋政策的重大失誤，與居屋政策無關。房委會於 2006 年，分階段出售剩餘的 1.6 萬個居屋單位，合資格的市民認購反應熱烈；過去出售第五期和第六期的剩餘居屋單位，認購率高達 17.7 倍及 11 倍，白表申請更創新高，均超過八成，未有沖擊私人樓市。

近幾年本港私人住宅供應嚴重不足，加上外來資金炒賣，引致樓價飆升。公屋興建量沒有因停建居屋而增加，反而減少。由 2002 年前每年興建超過 2.8 萬個單位，減到每年興建 1.5 萬個。社會要求復建居屋的聲音越來越強烈，政府亦應順從民意。為此，我們提出動議：要求政府立即復建居屋。

梁美芬 劉偉榮 梁英標 李 蓮  
張仁康 勞超傑 楊永杰 左匯雄 謹啓  
王惠貞 陳景煌 黃以謙

二〇一一年五月三日